

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部门文件



内建院工发〔2024〕16号

关于组织《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高校青年 教师教学竞赛暨第七届全国高校青年教师 教学竞赛校内选拔赛》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内教科文卫体工发〔2024〕9号）关于印发《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暨第七届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现组织校内比赛，具体事项如下：

一、竞赛宗旨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锤炼教学基本功为着力点，充分发挥教学竞赛在提高教师队伍素质中的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激发广大高校青年教师更新教育理念和掌握现代教学方法的热情，努力造就一支有理想信念、

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二、竞赛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坚持广泛参与、层层发动；坚持注重教学基本功和实际应用能力；坚持程序严谨、规范。

三、竞赛实施

（一）校赛设立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其余经过二级院部初选后完整参加校赛全过程、成绩有效的为优秀奖。文科（含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艺术学）、理科（含理学）、工科（含工学）、思想政治课专项四个组别的第一名将代表学校参加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暨第七届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

（二）比赛时间：

5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9:00 点--12:00 点；下午比赛 13:00 点开始。

（三）比赛地点：立德楼 D 座智慧教室 502 。

（四）要求选手早上 8:00 点到立德楼 D 座智慧教室 504 教室完成抽签及备赛工作，504 教室设为选手备赛休息区。

四、观赛要求：

学校要求自 2016 年以来新入职的老师观摩比赛，请有

课的老师履行请假手续，并标清具体请假（上午、下午或全天）时间，把名单于2024年5月17日下午16:00点前通过OA报工会张峥。请参加观摩的老师提前15分钟入场并签到，签到分上下午进行。欢迎广大教职工前往观摩。

附件1：青年教师教学竞赛评分细则

附件2：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参赛选手名单

工会 教师发展中心 教务处

2024年5月16日